

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年07月17日，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根据《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HXZS2106143-验收），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建于中山市小榄镇西区工业区永业路7号，中心坐标为北纬22°40'47.12"，东经113°11'54.24"。项目用地面积为4000m²，建筑面积为8000m²，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五金制品、电器配件、海绵制品（不含电镀、热处理及表面处理、铸铁金属件制造、废旧塑料加工）。项目年产胶粘保温密封件300万m²。由于生产能力及规模等条件的限制，现申请对一期项目进行环保验收，一期年产胶粘保温密封件180万m²。

本次验收的主要设备、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及主要原材料的种类和数量基本符合环评批复中（榄）环建表[2018]0129号中所确定的范围。因项目部分设备未建设（本期具体验收设备及原辅材料见以下明细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08月，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委托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09月21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新建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榄）环建表[2018]0129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5万元。一期项目总投资60万元，，环保投资3万元。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属于新建项目一期验收，项目基本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榄）环建表[2018]0129号》要求进行建设并配套相关治理设施，项目未建设完全，本期验收设备如下：

专家签名：



一期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	环评审批年用量	一期项目实际年用量
1	水性环保胶水	30 吨	18 吨
2	单面离型纸	20 吨	12 吨
3	PE 片	3 万 m ²	1.8 万 m ²
4	PU 片	3 万 m ²	1.8 万 m ²
5	橡塑海绵	15000m ²	9000 万 m ²

一期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备	环评审批数量	一期项目实际数量	备注
1	涂布机	2 台	1 台	每台涂布机配有 1 个涂胶头、1 条烘干线（用电）、1 个放卷台、1 个收卷台、1 个风冷箱和一个电控箱
2	分切机	20 台	14 台	每台分切机配有一个放卷台和 1 个收卷台
3	切片机	4 台	1 台	切片
4	裁剪机	16 台	4 台	裁剪成型

二、工程变动情况

基本无变动，项目分期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一期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喷淋废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64 吨/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初步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中山市小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喷淋废水产生量为 12 吨/年，喷淋废水委托给中山市黄圃食品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一期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涂布、烘干工序废气。涂布、烘干工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总 VOCs、臭气浓度。涂布、烘干工序废气收集后经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后由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一期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车辆出入、原材料和成品的搬运、员工生活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包括：

专家签名：

生产车间噪音设施采用窗门降噪音、运输过程轻拿轻放降噪音，做好厂区和厂界的绿化降噪音。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边角料产生量为 1.5t/a，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废胶水桶产生量为 0.18t/a，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9t/a，交由珠海市斗门区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10 日~11 日检测并编制的《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新建项目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HXZS2106143-验收）显示结果如下：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喷淋废水委托给中山市黄圃食品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涂布、烘干工序排放口中 VOCs 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表 2 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柔性版印刷）要求，臭气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三）噪声

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和运营管理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五）总量

专家签名：



项目环评及批复未对项目提出明确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环保措施，在项目正常运行、工况稳定的条件下，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达到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的验收执行标准，工程建设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做好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本次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后若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严于批复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则其适用范围执行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专家签名：



八、自主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梁镒添	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	经理	梁镒添
2	何健	中山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何健
3	叶燕玲	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高工	叶燕玲
4	江俊辉	中山市中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江俊辉
5	吕群发	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吕群发
6				

中山市小榄镇柏力制冷配套工艺厂

2021年07月17日

专家签名：


